

证券代码：837185

证券简称：无锡协力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无锡市协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8年02月05日无锡协力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锡市协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司发行股票不超过2,000.00万股（含2,0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50元，公司共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5,000.00万元），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为4,600.0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04月02日全部到位，缴存银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账户（为公司专门设立验资账户，账号510902876410603），并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8】第010047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于2018年06月26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无锡市协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2162号）。

2018年07月1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登记，新增股份于2018年07月23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原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2018年07月18日披露的《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5,000.00万元，主要用于郑州新航聚诚航空技术军民融合研究院有限公司、郑州新航华兴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与郑州新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设立，具体如

下：

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资金规模（万元）
郑州新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
郑州新航华兴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
郑州新航聚诚航空技术军民融合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
合计	5,000.00

其中：郑州新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预计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预计投资金额（万元）
1	人工薪酬	1,700.00
2	房屋租赁以及办公设备购买	862.00
3	装修及办公家具支出	117.00
4	宽带费用、租用云服务有关支出、教育培训及日常经营性费用支出	321.00
5	市场推广及客户维护	500.00
合计		3,500.00

郑州新航华兴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预计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预计投资金额（万元）
1	人工薪酬及福利	600.00
2	房屋租赁及日常经营	110.00
3	业务合作、市场推广及投资平台搭建	290.00
合计		1,000.00

郑州新航聚诚航空技术军民融合研究院有限公司预计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预计投资金额（万元）
1	人工薪酬及福利	210.00
2	房屋租赁及日常经营	165.00
3	业务合作、市场推广、投资平台搭建及设备采购	125.00

合计	500.00
----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46,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32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08,625.38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5,988,625.38	
三、募集资金使用	股票预计发行募集金额 （元）	实际支出金额（元）
郑州新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际 设立核准的名字为：河南新航聚诚 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	40,000,000.00
郑州新航华兴人工智能研究院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郑州新航聚诚航空技术军民融合 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40,000,000.00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988,625.38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河南新航聚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的详细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一、募集资金共收到资金		4,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1.83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011.83	
三、实际支出		2,340.80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预计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1	人工薪酬	1,700.00	418.94
2	房屋租赁以及办公设备购买	862.00	

3	装修及办公家具支出	117.00	
4	宽带费用、租用云服务有关支出、教育培训及日常经营性费用支出	321.00	162.84
5	市场推广及客户维护	500.00	1,759.02
合计		3,500.00	2,340.80
四、支付给北京东方诚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18.00
五、河南新航聚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953.03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东方诚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详细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共收到资金		718.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0.30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718.30
三、实际支出		536.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1	人工薪酬及公司日常运营费用	536.42
合计		536.42
四、北京东方诚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181.88

河南新航聚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东方诚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尚未有业务收入，不存在同其他业务资金混合使用的问题。

四、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一）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原因：

1. 为了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要求以及实际运营情况需要，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2. 公司预测所需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而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 4,600.00 万元，按照实际募集资金 4,600.00 万元重新核定募集资金用途。

（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项目	预计投入金额（万元）
河南新航聚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682.00

北京东方诚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18.00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0.00
合计	4,600.00

1. 河南新航聚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工业机器人、工业互联网等高新技术行业，战略定位是工业互联网时代的智能化服务方案的提供商，预计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预计投入金额（万元）
1	人工薪酬、市场推广及日常运营费用	1,882.00
2	业务开拓、战略资源拓展和客户维护	1,800.00
合计		3,682.00

2. 北京东方诚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用于协助河南新航聚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军民融合技术研究院在北京的筹备和实施，包括智能制造领域的业务开拓和在华北地区的有关战略资源的拓展；协助母公司开展北方地区的光伏新能源业务的市场开拓，预计资金主要用于人工薪酬及公司日常运营费用。用于北京东方诚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718万元，由募集资金专户统一支付到河南新航聚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后，由河南新航聚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北京东方诚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要支付为支持工业机器人、人工智能业务开展，布局公司总体战略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费用、偿还银行贷款、缴纳税费、支付职工薪酬、及支付其他日常费用开支。若募集资金专户由于利息收入导致募集资金实际可支配资金超过4600万元，则超出4600万元的部分，也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履行程序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

途》的议案。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1、《无锡市协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无锡市协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无锡市协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6日